



昨天下午，在城杨村古溪边，该村草根戏曲团正在表演越剧《田螺姑娘》。（徐能 杨磊 摄）

记者 黄金 成良田 沈莉萍

乡村，是每个人的精神故乡，也是美丽中国的底色。你最希望乡村成为什么样子？昨天，在沪甬两地同时举行的“乡村振兴潮起沪甬——双会场共话乡村愿景暨城杨生活艺术节”上，“小裤脚教授”从志强用声情并茂的演讲道出了心中的乡村愿景。

“我希望乡村是这样的：村民能，村庄荣；村民成为有能力有自信能创造能创业的人，乡村也有与城市并驾齐驱、令人向往的不一样的生活方式。”从志强说，这个愿景也是这些年来他一直在孜孜以求、身体力行的行动目标。

去年7月，中国人民大学艺术学院副教授从志强带领团队来到鄞州区东钱湖镇城杨村，让这个山谷尽头的山村平添了“国际旅游村”大梦想。此前，他刚去了“无特点无优势无潜力”的宁海葛家村，让葛家村一炮走红，成了乡村振兴乡村的“中国范本”。因为常年扎着小裤脚，人们亲切地称他“小裤脚教授”。此后，从葛家村出发，到宁波城杨村，再到贵州晴隆县定汪村，从志强一路探寻“艺术振兴乡村”新路径。

如何让艺术点亮乡村？从葛家村到城杨村，从志强在一次次次的实践中认识到，村子要成长，村民变强是关键。

“因为，村民是村子的主人，是乡村‘留得住心、扎得牢根’的最巨大的力量。所以，我们既要做‘快’的造物工作，更要‘慢’的造人工作，缺一不可。”从志强认为，村民，习惯于“用手思考”，习惯于“干中成长”。“所以，在我们搞乡村振兴的时候，不要把村民放在一边，代替他们做，而是要真诚地邀请他们一起做。”

这从城杨村开启的艺术振兴乡村“微改”实践中可见一斑。短短几个月，村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空前高涨。会做木塔的老大爷、种花超厉害的阿姨、会编帽子的老人，村里的能工巧匠逐步成为研学、实践中的“讲师”，荒废的猪圈改成了艺术展览展览馆、酒吧、茶室，堆柴火的杂乱空间变成了别出心裁、装饰得错落有致的手工坊，违建死角变成了草帽馆……

从志强用几个印象深刻的小故事见证了村民的内生动力——

俞振飞，62岁，曾是一个篾匠。如今，他在用老手艺做新地标——6米的大草帽、7米的大酒瓶、4米的大蒸笼。他的作品成了网红，为城杨村引来了大量的游客。通过自己的努力，他现在已经是“益马当鲜”的大管家、合伙人了。

孙红薇，53岁，大家都叫她薇姐。她通过一步步的试验，做出了美味的糕点、饮料和香水、口红。更令人敬佩的是，她不但自己做，而且带着5个村民一起做，她说：“要通过自己的努力，让更多的人能够增收，要创造令城里人羡慕的农村新的生活方式。”

应明菊，68岁，为了艺术振兴乡村，第一个把自家的违建拆除了，开起了草帽馆，开发了微型的草帽伴手礼。她还做起了义务导游，带游客逛城杨、讲城杨。可见，她多爱城杨。

“作为一名乡村设计师，我最大的感受是：当乡村设计放弃了与民为伍，只能成为孤芳自赏。”从志强深有感触地说，希望更多的人能够来到乡村，帮助村民成长，脚上多留一些芬芳的泥土！

舞剧《花木兰》回乡了

10部精品剧目本月22日起在天然舞台展演

本报讯（记者林旻 通讯员房炜）昨天下午，甬派记者从宁波市演艺集团了解到，4月22日至7月9日，“庆祝建党百年宁波市演艺集团精品展演”将在天然舞台上演。

4月22日、23日晚，刚刚在南宁、长沙等五个城市完成巡演的中国舞蹈最高奖“荷花奖”获奖作品、宁波原创民族舞剧《花木兰》

将在天然舞台连演两场，为此次展演揭幕。

“我们精选了10部体现时代精神、彰显宁波艺术实力、群众喜闻乐见的舞台艺术精品，推出此次精品展演活动。”宁波市演艺集团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展演中的10部剧目，类型涉及舞剧、歌剧、越剧、甬剧、话剧、芭蕾、儿童剧等文艺形式，种类繁多，适合各类群体的文艺欣

宁波原创歌剧《呦呦鹿鸣》入选

庆祝建党100周年优秀舞台艺术作品展演

本报讯（记者林旻 通讯员房炜）近日，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印发通知，将于2021年4月至7月共同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优秀舞台艺术作品展演”。在百余部优秀剧目中，由宁波市演艺集团和宁波交响乐团联合创排、演出的民族歌剧《呦呦鹿鸣》名列其中。

展演荟萃了全国范围内遴选出的140部优秀舞台艺术作品。这些剧目将在当地展演或在地区间巡演，其中50部作品进京演出。

宁波市演艺集团相关负责人介绍，歌剧《呦呦鹿鸣》自2017年5月首演以来，以其真实质朴的故事、优美动人的旋律和自然清新的表演，受到业内专家和普通观众的

赏需求。8部是宁波市演艺集团原创的精品力作，还引进了民族芭蕾舞里程碑之作、芭蕾舞剧《白毛女》和第十届中国艺术节“文华奖”作品、话剧《共产党宣言》。

“庆祝建党百年宁波市演艺集团精品展演”的10部剧目，于4月9日起全面开票，除引进的芭蕾舞剧《白毛女》和话剧《共产党宣言》外，演艺集团的自有精品剧目每场推出100张“10元”特价票，共计800张惠民票回馈广大市民，将于13日推出首轮抢票活动，线上线下同时向社会公开发售。更多演出信息可关注“天然舞台”公众号，咨询电话0574—88314326。

广泛关注。2019年8月，获得全国第十五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此次作为庆祝建党100周年的优秀剧目，《呦呦鹿鸣》将于7月4日在宁波率先开启巡演活动。

值得一提的是，展演还将开展线上直播，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文化和旅游部网站、中国文艺网和其他视频网络传播平台播放。

【上接第1版】工艺升级和智慧码头建设，让梅山港区有机会进入全球前列。2020年，梅山港区完成了全球最大集装箱船“现代阿尔赫西拉斯”轮的装卸作业，全年集装箱吞吐量同比增长10%以上。

智慧港口款款走来

去年下半年以来，梅山引进了“无司机室”远控自动化龙门吊，向全自动化作业又迈进了一大步。“取消龙门吊司机室，是基于我们

近年来进行远程控制技术试研得来的充足自信。”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主任工程师胡旭程表示。

记者了解到，未来的梅山港区，一边是5G远控自动化轮胎吊集群，在远程操控下完成抓箱、放箱等操作；另一边则是5G自动驾驶集卡队伍，载着货物来往于堆场和码头，送往四面八方。

彭楚告诉记者，今年梅山港区将添置更多的自动化设备，同时对

传统设备进行自动化改造，“我们将把数字化转化为生产力，力争全年完成集装箱量700万标准箱”。

根据计划，到2021年底，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二期工程单个泊位实现“远控岸桥+无人驾驶集卡+远控自动化轮胎吊”的自动化作业模式。

“一年小变样，五年大变样。”未来五年，一个全新的自动化规模化作业的千级集装箱码头，将向我们款款走来！

贵驷街道稻田幼儿园南侧道路限行公告

为保证宁波国家高新区贵驷街道北大路整体环境整治工程（镇路西路~殿殿变）二期工程顺利实施，决定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1年11月1日止，对施工道路实行交通管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通管制路段为稻田幼儿园南侧无名道路。

二、0:00~24:00以上路段实行由西往东单向通行，请过往车辆、沿线居民及周边单位、企业、商户按照道路标识行驶，注意安全，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

特此公告。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86557931

宁波市驷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交（巡）警大队
2021年4月9日

宁波新材料联合研究院一期项目2#楼VRF变冷媒流量多联式空调机组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新材料联合研究院一期项目，项目业主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2#楼VRF多联式空调机组采购及安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东至耕渔南路、南至永茂东路。
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525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9.1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3.6万平方米，地下面积约5.5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约11203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92212万元。
招标控制价：4217095元
招标范围：本工程2#楼5F~21F的施工图纸范围内VRF多联式空调系统采购及安装，包括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技术培训、

售后服务、保修期保修服务等，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标段划分：1个
允许投标的标段数：1个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验收规范要求并验收合格，配合招标人获得南江村优质工程奖。
安全要求：合格，并配合招标人获得“宁波市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争创“浙江省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工期要求：交货期：空调机组设备接招标人（项目业主）书面通知后60日历天；安装工期：接招标人（项目业主）书面通知后90日历天内，按招标人及项目业主要求时间内进场，并满足总承包及精装修施工进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 具备投标产品制造或供货能力的制造厂家或代理商（代理商必须有VRF多联式空调机组的制造厂家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委托书。如两个或两个以上代理商以同一个制造厂家的品牌或者代理商和制造厂家以同一个制造厂家的品牌就本项目进行投标，则招标人不予以拒绝）。
3.2 投标人须委派一名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委任书格式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3.3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3.4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高新区分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详见时间安排表），在下列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宁波国家高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宁波高新区广贤路997号行政服务中心南楼307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 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公共资源交易网高新区分网、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锋
联系电话：0574-87357607

世纪大道综合管廊(东明路—逸夫路)机电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世纪大道综合管廊（东明路—逸夫路）机电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20〕72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市、区两级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南起东明路，北至逸夫路。
建设规模：总长约1.74公里。
招标控制价：26987832元。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招标范围：自控工程、电气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安防通讯工程及监控中心设备安装工程等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申请人须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3.3 投标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3.1 投标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须具备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3.2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材料。
3.4 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显示；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完成录入。
3.5 其他：(1)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2) 投标申请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3.6 投标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招标代理人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具体以中标候选人公示日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如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3.7 投标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3.8 其他必要资格条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条款规定。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11家。
5.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请于2021年4月8日到2021年4月13日16:00（以下载时间为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bidding.ningbo.gov.cn）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2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5.3 如有补充的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申请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5.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bidding.ningbo.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宁波市公

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办理指南》。
5.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5.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5.7 未在网上购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单位，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本项目为网上投标项目，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由宁波网络（不见面）投标工具V7.6.1版本生成。
6.2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所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均采用电子格式，由各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详见时间安排表）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t9/login.jsp）。
6.3 逾期上传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7.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bidding.ningbo.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南大厦6楼
联系人：王皓、俞蒙蒙、翁雪珺
电话：0574-87686684、15757827127、13736140496
传真：0574-87686776

宁东路(东外环—龙兴路)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东路（东外环—龙兴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21〕3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招标人为宁波市鄞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市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鄞州区，西起东环北路，东至龙兴路。
建设规模：道路长约780米，道路红线宽度44米。道路建设标准为城市主干路，设双向8车道，设计车速50km/h。沿线新建中小桥梁1座。
项目总投资：约2.98亿元。
设计概算：工程建设费约9400万元，具体以初步设计批复的设计概算为准。
服务期限：总周期60日历天，其中勘察（不含测量）、方案设计（含深化）15日历天；初步（含扩大初步、设计概算）设计15日历天；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招标范围：宁东路（东外环—龙兴路）工程的勘察（不含测量）、方案设计（含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大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作。
标段划分：1个标段。
勘察设计质量：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勘察设计深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同时满足①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桥梁工程乙级及以上）专业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

级资质，②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满足上述①、②条件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桥梁工程乙级及以上）专业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派遣主设计师。
3.3 拟派主设计师须具备市政类或道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拟派勘察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
3.4 其他：
3.4.1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
3.4.2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拟派主设计师、拟派勘察负责人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3.4.3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主设计师、拟派勘察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3.4.4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主设计师、拟派勘察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招标代理人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

人、拟派主设计师、拟派勘察负责人的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如为失信企业或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失信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北京时间，下同），2021年4月8日至2021年5月8日16:00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3 如有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并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购买招标文件，同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完整单位名称。
4.4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者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的通告》。
4.6 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7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4.8 未在网上购买（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
5.2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由宁波网络（不见面）投标工具V7.6.1版本生成。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格式，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t9/login.jsp）。
5.4 本项目需提供书面形式的技术标一正两副供招标人存档，书面形式的技术标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书面形式的技术标需双面打印，不超过100张，且与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一致）。
5.5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鄞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四明东路588号
联系人：杨工
招标代理人：德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南大厦6楼
联系人：金鑫、华飞龙
电话：15825559120、13566523420
传真：0574-87686776